附件：

2022年第二十三届

“飞向北京•飞向太空”全国青少年航空航天模型

教育竞赛活动(无人机项目)暨全国青少年

无人机创新教育竞赛活动规程

一、主办单位

国家体育总局航空无线电模型运动管理中心、中国航空运动协会

二、承办单位

待定

三、时间和地点

活动时间：2022年3月-12月。

全国总决赛时间、地点待定。

四、竞赛项目

**（一）无人机航空科普知识竞赛**

考验选手对无人机航空科普理论知识的理解与掌握，是整个活动的基础科目。

**（二）无人机竞速赛**

考验参赛选手的无人机操控技能，以及观察力、反应力、手脑协调和赛场决策力等综合能力。

**（三）无人机足球赛**

参赛团队合理地利用规则进行战术策划、执行和无人机对抗，考验参赛选手对无人机的操控能力、团队协作能力和团队精神。

**（四）无人机任务赛**

是以完成任务为目标的创新竞赛项目，考验参赛选手无人机操控、任务理解、团队配合等能力。

**（五）无人机自主飞行编程赛**

参赛选手通过编程，控制无人机自主飞行完成任务，考验青少年对程序基本结构和控制方法的掌握，锻炼青少年的专注力和编程思维。

**（六）无人机创意设计赛**

在飞行器设计制图、动手制作、调试飞行的活动过程中，考验参赛选手基本的科学素养和学以致用的实践能力。

五、组织与竞赛办法

**（一）竞赛分组**

设小学组和中学组。详细分组规定请见竞赛规则（另行发布）。参赛选手须为在校学生（含当年毕业生），组别按学年度划分。

竞赛活动采用网络报名的方式，由基层组织单位负责本地报名工作，报名具体办法将在补充通知说明。

**（二）费用**

本次活动不收取报名费用，器材等费用自理。

**（三）选拔赛和全国总决赛**

1. 2022年3月至7月举办各地活动和选拔赛。选拔赛由当地的基层组织单位组织实施。选拔赛规则可参照全国总决赛规则执行。

2. 当地选拔赛结束后10日内，将本地参与学校、青少年数量、组织活动次数等开展活动的相关资料汇总报组委会办公室。

3. 全国总决赛将于2022年8月至12月期间择期举办，组织形式、时间、地点等见补充通知。

**（四）全国总决赛报名**

1. 由地区基层组织单位负责选派代表队参加全国总决赛。

2. 全国总决赛参赛选手的名额分配根据组委会的以下工作业绩确定：培训无人机科技体育辅导员人数、开展活动学校数、参加活动单位决赛（选拔赛）人数、参与普及活动学生人数等。

3. 全国总决赛报名采用网络报名方式。每名选手除航空科普知识竞赛以外，限报2个竞赛项目（具体报名办法详见补充通知）。

**（五）竞赛器材**

竞赛用无人机、电池等器材，必须符合比赛规则规定的各项目技术要求。为保证飞行器的空中飞行安全，赛前组委会将组织专家组对参赛器材进行审核，确保安全性和可靠性。

六、名次录取与奖励

# （一）竞赛组别的参赛队不足3个、团体项目参赛单位不足4个、个人项目不足6人时，按项目和组别合并参赛；合并后仍不足则列为表演展示项目。竞赛项目分预赛和决赛的，参赛队（人）数少于9队（人）时，不进行预赛，直接进入决赛。

（二）根据竞赛成绩，按各项目中组别参赛人数（团体项目按参赛组数）的20%颁发一等奖证书、20%颁发二等奖证书、25%颁发三等奖证书；各项目各组别前三名颁发奖牌。各地选拔赛的奖励办法可根据本地的实际情况做适当调整。

（三）组委会办公室根据各地竞赛活动的组织情况，评选优秀组织单位和优秀辅导员。

（四）各地选拔赛的奖励办法可根据本地的实际情况做适当调整。

七、仲裁和裁判

全国总决赛仲裁委员会、裁判委员会人员由主办单位按有关规定选派。

八、其他

（一）竞赛规程、规则的解释权归属国家体育总局航空无线电模型运动管理中心、中国航空运动协会**。**

（二）未尽事宜另行通知，相关信息请登录国家体育总局航空无线电模型运动管理中心、中国航空运动协会网站浏览。